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1年9月28日15时30分在本公司二十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王晓毅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。（全文详见2011年9月29日登载于巨潮咨询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）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》。（全文详见2011年9月29日登载于巨潮咨询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》）

3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《关于“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”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》。（全文详见2011年9月29日登载于巨潮咨询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关于“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”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》）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